

证券代码: 002716

证券简称: 金贵银业

公告编号: 2017-047

##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保证监事会正常运作和换届事项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将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7 日在公司 11 楼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经与会职工代表认真审议，选举张小晖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将与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一致。

张小晖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8 月 7 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小晖，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1997年10月至2001年4月担任湖南省东江精细化工厂会计；2001年5月至2003年10月任东莞徐记食品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主管会计；2003年11月至2007年3月任周大福（深圳）珠宝金行有限公司审计部主任；2007年12月至2008年4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员；2008年4月至2011年4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审计员、职工监事；2011年5月至2015年7月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计财部驻厂财务室主任、职工监事；2015年8月至今任郴州市金贵银业股份有限公司任计财部会计师、职工监事。

张小晖先生持有金贵银业股份 2850 股；与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张小晖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的任职资格规定，具备履行相应职责的能力和条件。